



# 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新聞稿

New Taipei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

發稿日期：民國107年5月17日

連絡人：周懷廉

聯絡電話：(02) 22616192轉6302

## 新北地檢署偵辦國磐公司涉嫌違反銀行法案件

本署打擊民生犯罪專組檢察官賴建如偵辦國磐資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國磐公司）負責人秦○添等人涉嫌以資產管理服務等名義向不特定人員吸收資金案件，於民國 107 年 5 月 17 日指揮法務部調查局新北市調查處持法院核發搜索票，至國磐公司等 7 處地點搜索，並約談國磐公司負責人秦○添、董事潘○瑞、前董事黃○興、經理鄭○恩等人。

秦○添、潘○瑞、黃○興、鄭○恩等集團成員明知非銀行不得經營收受存款業務，亦不得以收受投資之名義，向多數人或不特定之人吸收資金，而約定或給付與本金顯不相當之紅利或其他報酬，竟自 106 年 5 月間起，以「金猴運 I 資產管理服務」、「小資金猴運資資產管理服務」等名義，向不特定民眾招攬吸收資金，並給付與本金顯不相當之利息，年息最高達 10%，初估吸收款項近新台幣 9 千萬元、受害人則達 150 人次以上。本署接獲檢舉後指派檢察官賴建如偵辦，並於今（17）日指揮新北市調查處執行搜索及約談相關涉案人員。